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材

料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目　　录

1.《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3
2.《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10
3.《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14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报告》.....19
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24
6.《关于核定 2020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余额的议案》.....27
7.《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8
8.《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29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一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董事长：叶建桥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我受董事会委托，向大会作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2019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在全体股东及有关方的大力支持下，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注重把握战略方向，以国家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和电力体制改革为契机，启动并积极推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为未来谋篇布局；坚定聚焦主业，推进规范管理，不断提质增效，在年内电站所处流域降水不均、降水量同比减少的不利情况下，通过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上网电量和售电量创历史新高；加快推进重大电网项目建设，公司供电保障能力不断提升。公司经营发展继续呈现持续稳健态势，较好地完成了股东大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一、2019 年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2019 年，公司发电量 6.47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 6.88 亿千瓦时减少 5.96%；上网电量为 20.69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 20.14 亿千瓦时增长 2.73%；完成售电量 19.41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 18.83 亿千瓦时增长 3.08%；实现营业收入 13.07 亿元，比上年同期 12.98 亿元增长 0.69%；营业总成本 12.27 亿元，比上年同期 11.77 亿元增长 4.25%；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51.42 亿元，比年初减少 0.14%；总负债 21.54 亿元，比年初减少 8.69%；股东权益（归属于母公司）30.56 亿元，比年初增长 7.15%。资产负债率 41.90%，同比减少 3.92 个百分点。实现净利润 1.92 亿元，同比减少 10.26%。

二、2019 年主要工作情况

（一）谋篇布局，全力推进重大资产重组

为积极响应国家混合所有制改革和电力体制改革，突破公司电力业务发展瓶颈，进一步整合重庆地区地方电网资源，做强做优公司配售电业务，从而增强公司电力保障能力，更好的服务三峡库区和地方经济，在各方股东的大力支持下，董事会审时度势，科学谋划，在 2019 年初启动了重大资产重组，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重庆长电联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控股权、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为顺利完成本次重组，董事会一方面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强化内幕信息管理，迅速组织力量开展本次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和尽职调查工作，积极与各股东方、中介机构等相关单位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协调、沟通，确保工作内容和流程依法合规，按时完成各项申报，并在 2019 年获得了国务院国资委对本次重组评估结果的备案和经济行为的审批，以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不实施进一步反垄断审查的决定；另一方面，董事会对本次重组涉及的全部议案均在董事会正式审议前进行了大量的调查研究和讨论，充分征求和听取各方意见，认真分析、审慎决策，在 2019 年的董事会中，共计审议涉及本次重组的议案 32 项，形成各类意见、说明 19 份，确保本次重组工作向着有利于公司、有利于全体股东利益的方向稳步推进。

尽管本次重组事项未能在 2019 年获得中国证监会通过，但公司董事会第一时间召开会议决定继续推进本次重组。通过多方沟通、反复论证，公司将优化完善的重组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报中国证监会审核。2020 年 4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20 年第 13 次会议审核通过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正积极推进后续相关工作。重组实施完成后，公司业务区域、资产规模、电量规模、效益规模等都将实现大幅度增长，公司将迈上快速发展的新台阶。

（二）聚焦主业，电力业务提质增效

1．售电量创历史新高

2019 年，公司继续加强电网管理，在保障存量电力用户用电可靠性的同时，持续推进供电服务提升工作，不断提高供电质量和服务水平，完善供电服务体系，优化供电服务流程，扩大供电服务市场，协调并网联系，通过拓展大工业客户和挖掘潜在用户，公司全年实现上网电量 20.6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73 %；完成售电量 19.4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08%，均创历史新高。

2．供电保障能力不断提升

公司加强建设项目重点环节监管，统筹全过程管控，推动重大电网工程项目顺利实施。其中，农网改造升级工程计划投资 8.83 亿元，累计完成投资 7.09 亿元，完成 432 个村社农网改造，有效改善了农网状况，提升了农网供电能力和供电质量。万州区城市功能恢复电网改造项目计划投资 3.78 亿元，累计完成投资 1.02 亿元。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城市供电基础设施，提升城区供电总体水平。

3．业务拓展取得新突破

电力勘察设计安装业务方面，对内坚持“电网优先”服务理念，为集团电网安全稳定运行提供了坚实的技术保障；对外积极培育客户资源，以优质工程助推市场拓展。目前公司安装业务遍布重庆、云南、新疆等地，全年实现合同金额达 1.2 亿元，同比增幅 37%。售电业务开拓方面，公司充分利用各方优势资源，大力拓展电力直接交易业务，创新推行“售电+电力服务”新型合作模式，签约企业 31 家，签约售电量 1.5 亿千瓦时，实现了业务拓展新突破。

4．科学编制电网规划

通过深入分析公司“十三五”电网运行情况，并在总结评估《三峡水利农村电网改造升级规划（2015-2017）》和《三峡水利“十三五”农村电网规划》基础上，公司编制《三峡水利 2019-2025 年农网改造升级规划》；结合公司电网结构及供区供电负荷增长趋势，公司修编《三峡水利 2019-2023 年电网规划》，通过规划更好地指导电网建设与技术改造，促进公司合理安排和实施电网投资项目，更好地促进电网健康有序发展。

5．精心组织安全生产

按照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重庆市安全生产条例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结合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办法》等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以及公司安全工作实际，公司在 2019 年度进一步狠抓安全生产工作：一是继续强化落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严格进行安全目标考核；二是深入推进安全文化建设，组织以“团队互助”为目标的多种安全文化宣贯活动；三是开展安全生产和安全执法检查等安全专项行动；四是强化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检查，有效保证了 2019 年“零事故、零污染”的目标顺利实现。

（三）勤勉尽职，切实保障股东权益

1．科学决策，做好战略把控

2019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负责、勤勉履职。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9 次，审议通过议案 56 项，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定期报告、利润分配预案、年度经营计划、财务决算方案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及时、民主、科学的决策。全体董事以高度负责的精神参会议事，认真审议每项议案，发表了明确意见及建议，严格履行了战略把控职责。同时，在公司董事会研究审议有关公司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时，均充分征求了党委的意见和建

议，确保各项决策科学和严谨。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切实发挥专家职能，共召开 7 次会议，审阅和审议了 24 项议案。在履职过程中，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重点围绕公司发展战略、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等进行全面评估，并提出建设性的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审查、监督职能，与公司内、外部审计机构保持密切沟通，对公司拟收购标的企业的审计、评估工作，以及公司的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并专门召开重大资产重组专题会议，对重组事项进行了科学研究、审慎决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确保符合公司经营实际。

董事会召开前，公司独立董事通过多种方式，对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进行认真审核，并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特别是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独立董事多次召开现场会议，听取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专项汇报，重点关注交易的公平性、定价公允性、以及对资本市场的影响等方面，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2．加强管理，做好风险把控

2019 年，公司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全年累计修订内控制度 201 项，并同步修订完善了《风险数据库》和《内控流程手册》，形成了“以风险管控为导向、以标准流程为载体”的自上而下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同时，公司强化履行审计监督服务职能，围绕项目建设管理、供电优质服务提升、薪酬预算及执行、内控管理等方面开展专项审计工作。公司持续组织各职能部门、分子公司开展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自查、自评工作，以了解和掌握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和运行中遇到的问题，及时分析反馈，确保制度的有效执行。在此基础上，公司编制了《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完成了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法人治理规范化运作水平不断提升。

（四）勇于担当，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1．抗击疫情，保障供电

2020 年初，我国遭遇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公司的主要供电区域—重庆市万州区感染病例数量一直保持全市首位，疫情压力巨大。面对严峻的防疫形势，公司主动作为，快速反应，细化措施，坚决贯彻执行上级有关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制定疫情防控保电方案和应急预案，在抓好自身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优化电网运行方式，严格落实医院等重点单位驻点保电、特巡特护、远程监控等各项措施，全力保障了全网安全可靠运行和供区的可靠供电。同时，公司对供区内符合条件的用

户实施特殊时期优惠电价政策，切实减轻企业用电负担，以实际行动承担企业的社会责任。

2．脱贫攻坚，对口帮扶

公司继续对口帮扶普子乡贫困村碗厂村以及市级深度贫困村土庙村的部分建卡贫困户，按照“一户一策”的原则落实帮扶措施。“扶贫先扶志”，通过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动员贫困户成员参加就业技能培训，同时引导村民根据当地的气候、土壤情况，结合市场需求，调整符合市场需要的农作物和经济作物品种，提高贫困户的脱贫积极性。同时捐资、投资，开展贫困村危房改造通电，解决贫困户“两不愁三保障”等亟待解决的问题，确保在 2020 年实现碗厂村和土庙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

3．优化信披，加强沟通

结合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推进要求，公司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管理，注重定期报告披露的全面展示与重点突出，临时报告披露的及时性与针对性，不断提升投资者获取有用信息的效率；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重点就重组有关事项与各类型投资者积极沟通，通过“请进来”接受调研、召开电话会议，“走出去”参加重庆辖区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等，增进与投资者的互动互信，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4．坚持分红，回报股东

为切实保障投资者利益，分享公司发展成果，在连续几年高比例现金分红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征求投资者及独立董事的意见，董事会提出了 2019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93,005,502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930.06 万元（含税），分红金额占当期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1.81%。

三、2020 年主要工作计划

（一）总体思路和目标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之年，也是公司迎来跨越式发展的关键一年。公司将以重大资产重组为契机，以打造“全国一流售电公司”为目标，把握机遇、开拓思路、直面挑战，强化危机意识，继承和弘扬三峡水利人敢闯敢拼的优良传统，外拓发展、内强管理，改革创新，切实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2020 年，公司计划完成上网电量 22.02 亿千瓦时，售电量 20.02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13.45 亿元（未考虑重大资产重组因素）。

（二）主要工作措施

1．发挥战略领导职能，科学谋划未来发展

2020年，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和经济形势，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战略规划中的核心作用，积极研判资本市场和电力市场的新形势，完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做好重组后的三峡水利的管理融合和产业协同工作，引领公司把握机遇，直面挑战，朝着更高的目标不断奋进。

2．适应电力体制改革，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

2020年，电力体制改革步入全面加速，纵深推进的时期，配售电企业的竞争关键在于价格与服务的竞争。为此，公司一方面，精心组织，引进低价的电源，降低外购电成本；另一方面，对标行业先进，落实《三峡水利提升供电优质服务工作方案》，提高公司供电服务水平；苦练内动，提升市场营销核心能力，加快电力营销人才队伍建设，积极参与市场竞争，为公司的长久发展注入活力。

3．加强董事会自身建设，提升管理效率

董事会将继续创新管理理念，优化管控机制和管理流程，促进管理升级，提高董事会运作效率和公司各级管理效率；持续学习，加强自身建设，总结发展经验，提高履职能力；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以及独立董事在重大事项决策中的专家作用和监督作用；切实履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促进公司治理规范化水平的不断提升。

4．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和执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继续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要求，修编公司内控制度，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并做好制度的宣贯，做到全员全覆盖，确保各层级内控制度的正确理解和规范执行，促进内部控制闭环管理的有效实施，推动公司治理规范化水平的不断升级。

5．坚持“人才强企”战略，持续推进人力资源改革

根据公司发展要求，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逐步调整人才结构；强化考核和人才引进、培养机制；加强现有人员的能力建设和成熟型人才引进，保障公司战略性发展的用人需求。

2019年，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都取得了较好成绩。2020年，董事会将不忘初心、只争朝夕，把握公司发展的有利契机，在公司治理不断完善、规范的基础上，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以优良的经营业绩回报全体股东。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二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监事会主席　张慧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2019 年，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生产

经营、投资活动和财务运作等方面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等积极参与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经理层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有效监督，保障了全体股东的权益。

一、2019 年度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审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重庆长电联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控股权及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充分发挥监督职能：在相关事项上会审议前，监事会广泛收集并深入研究各项资料，走访和询问相关人员和技术专业人士，充分了解各种关于本次重组的股东关切事项，形成监事会独立判断；列席董事会时，针对重点关注问题向公司董事、高管及中介机构进行问询，确保各项问题都能够得到有效答复和切实可行的解决措施。监事会 2019 年度共审核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26 项，关联监事均回避表决，切实履行了监督审核职能，有效保障了股东权益。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八次会议，现将各次会议情况报告如下：

2019 年 3 月 21 日至 22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亲自出席会议监事 2 人，监事会主席张慧因工作原因未亲自出席，委托陈小兵监事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损失核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条件的议案》、《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等 18 项议案。

2019 年 4 月 25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9 年 9 月 19 日下午至 23 日上午，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亲自出席会议监事 2 人，监事沈剑萍因工作原因未亲自出席，委托陈小兵监事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议案》等 11 项议案。

201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9 年 12 月 11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2019 年 12 月 23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杨军签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解除协议>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解除协议>的议案》、《关于拟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和《关于拟调整本次重组方案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2019 年 12 月 27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成员分别列席了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了报告期内全部的股东大会。监事会悉知公司经营及发展的重大决策。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列席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对公司决策过程、制度建设及执行能够全面参与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国家有关

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依法经营管理，决策程序合法，忠实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圆满完成了 2019 年度各项生产经营任务。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定期报告及审议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报告的内容、格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各项规定。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条件，本次交易符合国家相关法律部法规和制度的规定，程序合规、评估合理、作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审阅了《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构建了较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现状，对该报告没有异议。

（五）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过程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的要求，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违规行为。

2020 年，监事会将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财务监督和内部控制为核心，进一步诚信勤勉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规范、健康、持续发展。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三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作为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我们在 2019 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负责，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和职责，积极出席公司 2019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等相关会议，参与公司各项重大经营决策，发挥专业优势和独立作用，努力维护并有效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9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向各位股东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汪曦，女，注册会计师，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杭州九方皋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本公司财务总监、重庆卓田齿克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重庆拓源实业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北京嘉盈博众投资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总经理。

张兴安，男，律师，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重庆渝万律师事务所主任，重庆市万州区人大代表，重庆市万州区工商联名誉会长，重庆市律师协会副会长、党委委员。曾任四川省三峡律师事务所主任，重庆市第四届党代会代表，重庆市第二届、第三届人大代表。

姚毅，男，律师，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合伙人，兼任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主管，健桥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监，上海瑛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孙佳，女，高级经济师，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民生银行重庆分行高新支行行长，中国民生银行重庆分行行长助理兼纪委书记、副行长、副巡视员等。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我们没有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1、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我们积极出席，没有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的情况发生。独立董事姚毅、孙佳出席了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在会议召开前，我们对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进行认真审核，通过多种方式收集相关资料并与公司管理层进行充分沟通，从各自的专业角度进行研判，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特别是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重大对外投资、资产处置以及募集资金管理等事项，我们最大限度地发挥了自己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认真负责地提出独立意见和专业建议，为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和促进公司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2、在各专业委员会中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与发展、薪酬与考核、审计、提名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要求，并根据公司各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我们分别在各专业委员会中任职，并分别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

根据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在 2018 年年报制作期间，我们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相关职责，在年报前就公司相关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细致的沟通。并对公司编制的 2018 年财务报告提出了审计委员会的专业意见，适时发出 3 次《审计督促函》，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保证了公司 2018 年度报告的及时、准确、真实、完整。我们主持召开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认真审查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和 2018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战略与发展委员对公司重大事项，特别是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前都进行了充分论证，并提供了专业及建设性意见，对公司董事会做出正确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3、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积极与独立董事保持沟通，建立了日常定期沟通与重大事项及时沟通的有效沟通机制，并为独立董事深入现场勘查、调研创造便利条件，为独立董事全面和深入的掌握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时分析公司运行动态并作出科学决策提供了充足、准确、完整的数据资料。在召开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及相关会议前，公司精心组织准备会议材料，并及时准确传递，为独立董事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积极有效地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四、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9 年，我们重点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公司在报告期内启动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重庆长电联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控股权及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重组相关议案前，我们对议案和有关材料进行了认真研究，就方案的可行性、评估价格的合理性、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等广大投资者关切的重点问题进行了深入细致的讨论，并形成事前认可意见提交董事会；董事会召开时，我们就事

前研究总结的相关问题向公司有关高管、中介机构以及参会的相关人员进行了面对面交流和问询，提出了独立意见并审慎作出决策；董事会通过相关方案后，我们对国务院国资委的备案核准以及证监会的审核等过程进行了持续的跟踪，并实时向公司和标的企业收集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和支撑业绩承诺可实现的相关材料，做到事前充分讨论，事中审慎决策，事后持续跟踪。就本次重组事项，我们共出具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5 份，独立意见 5 份，审议相关议案 27 项，审核重组报告书、评估审计报告等相关材料 200 余万字，对方案本身及其交易流程的合法合规性、评估作价的公允性和独立性、是否有利于维护和保障公司及公司广大投资者利益，以及在后续签署的各项协议和方案的调整等方面，我们均对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分析，针对性的提出了问题、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提供了重要的决策支撑。

2、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我们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以及以前年度发生并延续至 2019 年度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持续关注，认为公司 2019 年审议通过和在履行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决策、审批程序，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3、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客观地对公司所有的担保事项进行了严格的核查和监督，认为公司所有担保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募投项目的建设情况

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8.34 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我们重点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过程完全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不存在违规行为。

5、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 亿元，基于良好的业绩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我们坚持从上市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出发，继续向公司提出了积极回报投资者的相关建议。2018 年，公司在连续多年保持高比例现金分红的基础上，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930.06

万元（含税），分红金额占当期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6.49%，切实回报了广大投资者。

6、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从投资者的角度出发，将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大数据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结合，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针对性，提高信披透明度，增加自愿性披露的比例，确保信息披露能够向投资者及时、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确保投资者第一时间掌握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和生产管理数据，信息披露水平不断提高，充分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

7、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在已有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框架内，严格遵守并执行各项制度规范，内控体系运行良好，公司各项生产、管理工作规范、有序，有效提升了管理效率，降低了管理成本，增加了效益。在此基础上，年内公司对现有内控制度进行了持续的跟踪和完善，修订了《风险数据库》和《内控流程手册》，并编制了《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外聘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述工作的顺利开展，有效提升了公司法人治理和规范化运作水平。

8、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我们按规定对公司 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进行了审核，一致认为 2018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符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管理办法》等相关薪酬与考核制度的规定。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9 年，我们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坚持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为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的各项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支持和独立判断，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切实有效的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0 年，我们将继续坚持独立客观、勤勉尽责的职业精神，从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出发，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切实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加强对宏观经济形势和电力行业的分析，结合公司实际，进一步发挥专业能力；促进公司内、外部的沟通与合作，继续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为提升董事会决策效率与决策能力发挥

积极作用，全力维护公司利益，尤其是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进一步推动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汪曦 、张兴安、姚毅、孙佳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四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报告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2019 年，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充分挖掘潜力，加大供电网络投入，提升供电服务能力和供电质量，优化电力营商环境，售电量创历史新高，电网资产规模持续扩大，在承担应尽社会责任的同时，保证了股东和员工利益。

现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报告如下，请审议：

一、财务状况及分析（单位：万元）

（一）资产负债情况

资　产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85,351	98,532
非流动资产	428,838	416,386
资产总计	514,189	514,918

负债及股东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86,071	99,611
非流动负债	129,298	136,288
股东权益	298,820	279,01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权益	305,620	285,170
少数股东权益	-6,800	-6,151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514,189	514,918

（二）财务状况分析：

公司 2019 年末资产比年初减少 729 万元，负债减少 20,530 万元，股东权益增加 19,801 万元（其中：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649 万元）。年末资产负债率 41.90%，同比下降 3.92 个百分点。公司总体负债不断下降，股东权益不断上升。

二、经营业绩及分析（单位：万元）

（一）2019 年度经营业绩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130,691	129,847
减：营业总成本	122,674	117,710
其中：营业成本	106,725	103,17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94	1,136
期间费用	14,755	13,401
加:其他收益	8,166	6,939
投资收益	2,040	3,78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031	41
信用减值损失	-626	-380
资产处置收益	1,484	1,036
营业利润	22,112	23,554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7	-252
利润总额	22,120	23,302
减：所得税费用	3, 602	3,116
净利润	18,518	20,1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167	21,358
少数股东损益	-650	-1,1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8,045	13,329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6.39	7.66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68	4.78
每股收益	0.19	0.22
每股净资产	3.08	2.87

（二）2019 年度经营业绩分析

本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22,120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167 万元，同比下降 10.26%。

1、收入、成本分析

本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130,691 万元，比上年 129,847 万元上升 0.65%。营业成本总额为 106,725 万元，与上年 103,174 万元相比上升 3.44%。主要因素如下：

（1）电力收入 97,449 万元，比上年 96,102 万元上升 1.40%；售电成本为 80,159 万元，比上年 76,293 万元上升 5.07%，电力业务利润 17,290 万元，同比下降 12.72%；农网还贷资金其他收益弥补农网改造升级资产成本费用后，电力业务利润 20,479 万元，同比下降 10.76%。电力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各水电站所处流域来水较少，自发电量同比下降 5.95%，且新建成水电站由于上年中期建成而本期系完整年度使折旧等固定成本上升。公司售电量的提升基本弥补了由于国家政策性电价调整以及用户参加直接交易带来的影响。

（2）勘察设计安装收入 27,119 万元，比上年 27,609 万元下降 1.77%；勘察设计安装成本 21,583 元，比上年 21,375 万元上升 0.97%，勘察设计安装利润下降主要是安装业务利润率下降所致。

（3）蒸汽销售收入 4,509 万元，比上年 4,457 万元上升 1.17%；蒸汽成本 4,613 万元，比上年 5,165 万元下降 10.69%，蒸汽业务减亏主要是本期能耗、煤耗降低所致。

（4）节水安装暂未开展新的业务，本年度结转以前年度节水安装收入 18 万元（上年度无收入），节水安装成本 18 万元比上年下降 48.57%。

2、期间费用分析

本年度三项费用合计为 14,755 万元，比上年度 13,401 万元上升 10.10%。主要

因素如下：

（1）管理费用 10,061 万元，同比上升 16.37%，主要是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开支中介机构费 876 万元和上年度取消退休人员大额医保冲回人工费 710 万元所致。

（2）财务费用 4,685 万元，同比下降 1.47%，抵除农网还贷资金其他收益弥补后为 2,999 万元，同比下降 28.61%，主要是公司因实施重组及配套融资暂停财务投资而提前归还部分长期借款、短期贷款余额下降及自 2019 年起供热公司不再计提向股东单位的借款利息等原因所致。

（3）销售费用 9 万元（上年同期无发生额），主要是本年度全资子公司重庆三峡兴能售电有限公司拓展业务，使销售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3、其他收益 8,166 万元，同比上升 17.68%，其上升主要是本期农网改造升级资产折旧及利息费用增加，相应农网还贷资金返还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收益增加所致。

4、投资收益 2,040 万元，同比下降 46.06%，主要是同比减少注销康乐公司投资收益、参股公司投资收益（三峡银行本年未分红）和短期投资收益。短期投资收益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实施重组及配套融资暂停财务投资使财务投资额减少所致。

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031 万元，同比上升 7,292.68%，主要是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三峡银行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本年度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998 万元。

6、信用减值损失-626 万元，同比上升 64.74%，主要是本期对重要应收账款客户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对失去偿债能力客户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7、资产处置收益 1,484 万元，同比上升 43.24%，主要是增加电网资产拆迁补偿收益所致。

8、营业外收支净额 7 万元，同比上升 102.78%，主要是本期将确认的无法支付款项转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9、所得税费用 3,602 万元，同比上升 15.60%，主要是上年同期注销康乐公司，母公司将以前年度对其计提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使上年同期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10、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公司销售毛利率为 18.34%，同比下降 2.2 个百分点，销售净利率为 14.17%，同比下降 1.38 个百分点。销售净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公司各电站所处流域来水较少，自发水电量下降，外购电成本上升；二是国家政策性电价调整及用户参加直

接交易使电力毛利空间缩小；三是电力安装业务市场竞争激烈，电力安装业务利润率下降所致；四是公司实施重组开支中介机构费所致。公司效益受客观自然因素及国家政策影响较大，市场发展空间更多地依赖于本地经济发展，提高盈利能力的关键在于增加自发水电量、降低外购电成本和提升非电产业盈利能力。

三、公司面临的盈利能力风险分析

1、随着公司固定资产投入特别是电网改造投入大幅度增加，公司折旧、大修费、运行维护费、人工费用等成本持续增加，致使公司电力利润下滑。同时公司售电市场受区域限制，发展空间有限，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2、为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国家政策对于供电行业有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售电价持续下降，供电毛利空间缩小。

3、公司发电量受自然气候因素影响较大，近两年已持续下降，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大。

4、随着公司投建水电厂陆续建成发电，存在时段性窝电现象，不能达到预期收益。

5、控股子公司供热公司市场需求不足的情况尚无法改善，原煤价格持续高位运行，虽然本年度该公司煤耗、能耗降低，但其亏损局面仍未得到实质性扭转，其经营亏损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的影响还将持续。

公司对存在的盈利能力风险将通过几条措施来控制：一是通过强化内部管理、深挖潜力以及争取外购电价优惠等手段控制成本费用开支；二是充分利用电力体制改革的契机加快市场拓展，争取自有水电厂就地上网售电，提高公司效益；三是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计年内完成，完成后将带来资产业务根本性改变和业绩大幅度增长。

总体来看，公司经营态势良好，但其发展也面临因经济环境和国家政策影响带来的较大困难，挑战与机遇共存，公司将顺势而为，努力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五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提出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现报告如下：

2020 年，公司将按照资源、能源型企业发展方向和打造一流售电企业的目标，开拓创新，协同推进各项工作，努力完成全年各项经营目标和任务。

根据公司现有资产、生产经营实际及 2020 年生产经营目标任务和预测，不考虑重大资产重组所带来的资产、主营业务变化因素及重组费用，提出 2020 年经营计划如下：

一、2020 年主要经营指标

2020 年度，公司计划完成上网电量 22.02 亿千瓦时，售电量 20.02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13.45 亿元（未考虑重大资产重组因素）。

二、经营发展措施

（一）继续强化经营管理，促进经营业绩稳定提升

结合电源组织、电网运行方式的新特征、新变化，科学开展电源组织，优化水力

发电调度，加强负荷培育及需求侧管理,努力实现电网安全、可靠及经济运行。完善经济目标责任考核体系，稳存量、促增量，积极拓展市场业务，增加公司盈利来源。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强化风险控制及规程规范和制度执行,促进经营业绩持续提升。

（二）顺应电力体制改革新要求，培育和壮大供电市场

积极配合开展地方电网输配电价格制订工作,争取趸售电模式与输配电价有机衔接的电价政策支持。主动参与重庆市电力市场交易,争取代理更多优质用户参与交易,扩大售电规模;进一步拓展信息渠道,科学论证,积极参与增量配电网改革试点项目,不断拓展配售电业务。加强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的联系对接，紧跟客户需要，创新服务模式，提高综合用电能效，积极引导大宗工业用户落户我司供区。

（三）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拓展业务领域和发展空间

按照董事会决策部署，完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做好重组后的三峡水利的管理融合和产业协同工作。按照资源、能源型企业发展方向和“打造一流售电企业”战略目标，加强产业政策研究，继续做好项目研发工作，储备更多适合公司发展的项目，拓展业务领域和发展空间。

（四）加强工程建设管理，提高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

结合公司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实际，进一步强化工程建设全过程监管，保证工程项目建设管理的规范性,保障项目建设顺利推进。完成已批农网改造项目整体验收工作，按计划推进城市功能恢复电网改造项目、集控改造项目、2020 年固定资产单项工程项目及迎峰度夏项目建设。同时，争取尽早落实三峡后续项目第二批中央预算资金和农网改造结余资金投资计划批文。

（五）进一步强化财务管理

围绕公司经营及战略目标,加强财务投融资管理,优化资金安排,提高资金效益,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过程的控制和分析，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加强对各分子公司财务监控力度，控制集团财务风险。

（六）持续推进电力营商环境优化及供电优质服务提升工作

按计划落实各层级对标京沪标准提升营商环境“获得电力”水平工作方案和提升供电优质服务工作方案，进一步强化生产技术及营销服务体系化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供电优质服务水平，创造企业和客户价值增量。

（七）持续强化安全管理及环保工作

在现有安全文化建设水平基础上持续整改提升，于 2020 年底全面达到“团队互

助”创建目标；深化风险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构建完善应急管理体制，增强防灾减灾救灾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强化建设项目安全管理，确保安全可控在控；强化安全发展理念，以安全文化建设为引领，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生产体系建设，确保实现全年安全生产及环保工作目标。

（八）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根据新形势下公司发展要求，进一步优化完善薪酬绩效机制，优化人力资源配置，推进人才培养机制和管理体系，强化人才储备，加强人力资源信息管理，为公司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九）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持续加强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

认真做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结工作，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形成长效机制；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与做好公司中心工作结合起来，把党的制度优势转化为基层治理效能，促进公司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继续推进脱贫攻坚工作，力争 2020 年脱贫攻坚战划上圆满句号。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六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定 2020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余额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提出了《关于核定 2020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余额的议案》，现报告如下：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在金融机构融资余额为 9.32 亿元。根据本次股东大会审定的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销售收入的回收、正常的资金储备和现有融资周转的资金需求，同时考虑公司维持正常生产经营、技改及固定资产投入等其他因素，特殊考虑公司 2020 年农网改造升级工程及城市功能恢复电网改造等重大项目投入的资金需求，未考虑重组后公司相关资金需求，特请求核定 2020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余额不超过 25 亿元。适用期限为 2020 年 1 月至下一次股东大会重新核定贷款余额之前。

公司的融资主体为公司及子公司，融资方式包括贷款、票据、信用证、理财资金融资和融资租赁（含售后回租）、短期融资券等，融资担保方式包括资产抵押、权利质押、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相互保证担保等。

为适应公司融资需要，请求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处理上述范围内的公司及子公司融资、担保等相关事宜。控股子公司在上述融资余额内的担保事项由公司按程序逐项另行审批。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七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提出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报告如下：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6,658.31 万元，按《公司章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665.83 万元后，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14,992.48 万元，加上母公司 2018 年末未分配利润 78,292.95 万元及年初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会计政策变更累计影响数 9,503.47 万元，扣除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 2018 年度普通股股利 9,930.06 万元，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2,858.85 万元。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9,300.55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930.06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八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正文已于 2020 年 3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布，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也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公告。以上报告及其摘要，提请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